



**Hong Kong Association
for the Survivors of Women Abuse (Kwan Fook)**
群福婦女權益會

P.O. Box 88329, Sham Shui Po Post Office, Sham Shui Po, Kowloon, Hong Kong

九龍深水埗郵政局郵政信箱 88329 號

Tel: (852) 2785 7745

Fax: (852) 2419 0631

Email: kwanfook@pacific.net.hk

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
各委員

要求全面檢討綜合家庭服務中心

社署於 2008 委託香港大學進行檢討綜合家庭服務中心服務模式實施情況的研究，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於 2009 年 3 月 9 日召開會議，檢討綜合家庭服務中心服務情況，本會對此表示十分歡迎。

然而截止 3 月 8 日，在立法會網頁上顯示被邀請出席是次會議的團體只有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香港政府華員會社會工作主任職系分會香港社會工作者總工會。而按立法會 [CB\(2\)978/08-09\(03\)](#) 號文件顯示出是次檢討目的包括綜合家庭服務中心的服務方向、特定服務對象的服務、協助隱蔽家庭、影響綜合家庭服務中心服務的因素、《津貼及服務協議》及改善服務建議。

本會作為家庭暴力受害人的自助互助組織，會員中有綜合家庭服務中心的服務使用者，本會亦作為綜合家庭服務中心的轉介者，亦十分希望向有關當局反映本會及會員在接受綜合家庭服務中心服務及與它們合作的情況及意見，然而經本會一個多月以來接觸委員會主席及部份委員，都表示不接納本會在委員會會議中反映意見。

為令社署及有關服務提供者及各學者更理解現時綜合家庭服務中心的情況，本會期望福利事務委員會能安排一次會議予服務使用者及轉介機構團體，讓本會及其他團體有機會反映及表達意見，令是次檢討更全面，以助日後改善服務。

此致
福利事務委員會各委員

群福婦女權益會
2009 年 3 月 8 日